

## ◎观点1+1

6月30日一大早,包头市青山区迎宾小区二电厂家属院的居民们发现,家门口一棵14岁的榆树从中间裂开,一半枝干侧倒,茂盛的枝叶堵住了9号楼3单元的门,导致居民无法正常出入。(7月3日《北方新报》)

## 头重脚轻的树木需要及时“理发”

文/莲城

大树在风雨中轰然倒地或树干分叉断裂,造成交通堵塞乃至砸坏电线、车辆、行人之类事情,每年都有发生。这样的突发灾祸虽然是暴雨、大风肆虐所致,但如果有关部门能针对暴雨、大风的破坏性及时采取一些有效的应对措施,是完全可以大大减少甚至避免的。

比如,梧桐树、杨树、榆树等树枝长得特别快,

枝叶茂密,遇大风很容易倒伏。因此,有关部门应该对其进行必要的修剪,在不影响遮阳效果的同时,又增强树木的抗风能力,避免“树大招风”。

包头市青山区迎宾小区二电厂家属院这棵14岁的榆树从中间裂开,显然也是因为树冠太大,头重脚轻不堪重负所致。事实上,事发之前,居民王国平

就已经发现这棵大树的树干分叉处已有断裂的迹象,他还提醒邻居们经过时要注意安全。哪知还未等到有关部门采取行动,隐患就已经转化为事故。好在树木是半夜裂开的,没有造成人员伤亡。所以,对于那些头重脚轻的高大树木,有关部门必须及时为其“理发”,这样既保护树木,也保障居民出行安全。

## 问题树安全隐患应提前消除

文/山歌

其实在这棵树出事之前,已有居民发现征兆,可只是提醒了邻居注意安全,未进一步通知相关部门处理,这未免有些遗憾。比较幸运的是,这棵树在夜间倒下,既没有砸中车辆,也未伤害到居民。事后经过现场处理,对居民生活未造成多大不良影响。此事虽就此了结,但也留给我们反思之处。时下,城

市中各类树木遍布街道、公园、小区,其中不乏一些病害树,问题树,已经朽烂难支,呈现摇摇欲坠之势。如遇刮风下雨,可能就会倾倒。甚至会出现包头市青山区迎宾小区二电厂家属院这种情况,天气正常的情况下突然断裂掉落。如果砸到人或车辆,谁来担责,谁来赔偿?

对此,我们不应该被

动地等待祸事出现,以出事是倒霉、没事是运气的态度对待。园林部门应加强日常排查工作,市民要积极反映情况,在问题树刚有不良苗头时,就做好砍伐清除工作,消除安全隐患。责任心上来了,出事的可能性就下去了。

评论投稿邮箱:bfxbttwx@163.com,请注明“本土声音投稿”。

## 用气安全不能放松

文/孙维国 画/沈海涛

## ◎画里话外

6月29日19时30分许,包头市青山区赛一街坊7号楼2单元2楼东户发生一起液化气罐泄漏爆燃事故,导致1人受伤。(7月3日《北方新报》)

液化气罐爆燃的原因有待查明,但这件事再次提醒我们,液化气罐用气安全一刻不能放松。现实中,一些人安全意识薄弱,不按规定使用液化气罐,如液化气罐连接灶头的软管长期不更换,导致液化气泄漏,引发安全事故。

一般家用的液化气罐使用寿命为15年,液化气罐



在使用过程中,必须到劳动部门批准的钢瓶检测站进行定期检验和保养,每4年要检测一次(最后一次检测有效期为3年)。但气体充装公司、尤其是个体充装站(点),能否真正履行这一规

定?此外,液化气供应点安全设置、营业执照、消防设施配备、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等是否落实到位?这些问题都是需要考虑到。

从使用者的安全意识薄弱,到液化气罐的检测、

监管是否到位,都是液化气罐安全链条上不可或缺的一环。只有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将保障液化气罐安全措施落实到位,每一个安全环节上不掉链子,方能确保用气安全。

## 谁该为“生命通道”被堵担责?

文/熊志

## ◎读者热评

6月25日,家住武汉的余先生凌晨突然浑身抽搐,他的妻子连忙叫来120,送往解放军武汉总医院,可小区道路两侧停满了车,司机在路口调头时连打几次方向盘被困,救护车最终倒着开出小区,可余先生在送医院途中不幸去世。

小区内部虽然不同于公共道路,但如果违规停放车辆妨碍了消防、医疗救护等,车主以及作为小区内道路管理方的物业公司,仍然难辞其咎。

在《治安管理处罚法》中,阻碍执行紧急任务的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抢险车、警车等车辆通行,均是妨害社会管理的行为,要被警告或者罚款。

但逝者的妻子讨要说法时,小区物业公司经理却辩称,“救护车司机既然能开进来,也自然能根据小区路况开出去”。这是典型的自我开脱,医疗急救讲求分秒必争,如果底线只是救护车能够勉强通行,时间不重要,那抢救的意义在哪里?

其实不只是此次事件,执行紧急任务的消防车、救

护车在路上被堵的案例着实不少,消防车开不进小区,高速应急车道被占用,不避让救护车等等。去年2月,济南一辆救护车执行急救任务时,甚至被一辆私家车故意阻挡别车。

当然,哪怕像此次事件显示的,车辆违停妨碍了救援,余先生的妻子想要通过法律途径讨说法,也面临着棘手难题,她得证明余先生的死亡与救护车送医延误有明确的因果关系,否则违停的车主顶多面临警告或者小额罚款。

让出生命通道,这是基本常识。不管违停是不

是直接导致了死亡的后果,物业和车主,至少都有从道义上反思的责任。不过,我们在批评的同时,也得意识到,类似救援通道受阻未必都是素质问题。比如像此次涉事的小区,停车难问题多次被反馈到社区、街道、房管依旧得不到解决,它说明小区规划缺少预见性,没能跟上车辆普及的节奏。

可见,不管是公共道路,还是小区规划,都得保留一定的超前空间,否则很容易在车辆保有量高速增长的前提下,停车难还会转化为急救受阻的悲剧。

## ◎不吐不快

## 拒绝矮个儿当教师是歧视

文/杨应和

“读了4年大学,入学体检都过了,临毕业却说教师资格证有身高限制,那怎么办?”近日,西部网民生热线接到网友小李反映称,自己是陕西师范大学的免费师范生,即将毕业却因身高限制无法取得教师资格证,甚至面临违约风险。

“为人师表”是教师的起码职业要求,可这个“表”不是外形,教师的人品、学识、思想才是决定教师高大形象的必要条件。教育行业不是“外貌协会”,因个子小就不让做教师,有违教育精神,是赤裸裸的歧视。

该校的做法是参考2016年《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做好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其中规定女性身高在150厘米以下,教师资格体检不合格。可是,小李在2014年就入学了,当时学校在招生章程中为何没有明确提到有身高限制?正如小李所担心的,“现在快毕业了才说拿不到证,我的损失谁来承担?”

况且,该规定也只是地方法规。《教师法》中并没有关于身高的限制,《教师法》第三章第十条的规定,“中国公民凡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具备本法规定的学历或者经国家教师资格考试合格,有教育教学能力,经认定合格的,可以取得教师资格。”

西安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明确表态,对小李特事特办,同时计划明年取消教师资格证身高限制。

## ◎微评

## 房屋空置减收物业费,这个好!

据报道,《山东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于近日起施行。根据办法,普通住宅交付后空置6个月以上的,其前期物业公共服务费应当减收,收取的费用最高不得超过60%;规划用于停放机动车的车库(场)的车位,交纳停车服务费,空置不用的免费。

李秀荣评论说:房屋空置是否交物业费,业主购买了车库或车位是否要交停车服务费,一直是业主与物业经常扯皮的事情。山东省的这次规定应该说是一种进步,也符合2016年修订的《物业管理条例》相关原则:物业服务收费,就应当遵循合理、公开以及费用与服务水平相适应的原则。其实山东省这个办法也可被其他地方借鉴、复制。